

证券代码：400033

证券简称：斯达 5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长春高斯达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4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袁晨亮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高斯达 2022 年年度报告、高斯达 2022 年年报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长春高斯达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长春高斯达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拥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执业经验，为公司提供了多年的审计服务，对公司经营状况、治理结构较为熟悉，工作中勤勉尽责、细致严谨，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故提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的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的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中应提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及加盖公司公章的《长春高斯达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长春高斯达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